

工伤保险待遇偿还催告书

工偿催字〔2026〕03002号

青岛玖群运输有限公司：

我中心于2025年5月6日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了《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偿还责令书》，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，又不履行行政决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四条之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，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：偿还我中心于2025年2月21日对你单位工伤职工刘乃邦支付的工伤医疗费63318.73元，住院伙食补助费260元，一次性伤残补助金94885.74元，一次性医疗补助金40131元，合计198595.47元。办理方式：直接到我中心工伤和失业保险待遇处办理还款手续。如对本催告书有异议，请在十日内到我中心进行陈述申辩，逾期视为放弃。

你单位逾期未履行偿还义务的，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青岛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

2026年2月13日

